

# 平罗县宝丰镇人民政府

##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的要求，现发布《平罗县宝丰镇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联系方式0952-6687097。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

1. 公文制发及公开情况。本年度共印发文件97份，其中公开发布36份，依申请公开2份，不公开59份，网站共公开文件36份。凡属“此件公开发布”文件全部通过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2. 重点任务完成情况。一是机构职能公开情况。通过网站公开发布平罗县宝丰镇基本信息、主要职责、领导简历以及内设机构。二是涉农补贴领域公开情况。该领域按要求公开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农机购置补贴等共5条。三是财政信息公开情况。严格按照财政资金公示时间节点在政府信息网站公开6条财政信息，主要包括2020年第四季度“三公经费”、2021年第一、二、三季度“三公经费”、2020年度部门决算、2022年部门预算。四是乡村振兴领域公开情况。主要公开2020年、2021年乡村振兴项目进展情况、监测对

象贷款贴息情况等4条。**四是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公开情况。**通过网站公开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发放册、临时救助发放花名册、特困人员供养资金发放册、新增低保对象公示、高龄老人津贴资金发放册等信息53条，通过现场发放、公示栏张贴、村居信息站公开公布就业服务、两险收缴等信息97条，方便群众办事。

**3. 回应公众关切。**截至目前我镇公开的信息都是工作安排、总结等类型，没有制发具体的政策性文件，无政策解读情况。本年度共收到群众留言127条（均来自官方微信公众号），留言不涉及群众诉求。年内共收到石嘴山市议政网网友留言11条，“12345”政务服务热线平台回复办理64件，已在规定时限内答复办结。

## **（二）依申请公开**

本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 **（三）政府信息管理**

**1. 工作规范，有序推进。**及时明确分管领导及具体工作人员，在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的指导下，及时更新发布《平罗县宝丰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和《平罗县宝丰镇人民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其中，宝丰镇信息公开目录共梳理57条事项），根据相关要求和规范，及时发布信息。

**2. 健全机制，完善制度。**结合宝丰镇工作实际，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发布保密审查机制和程序，由综合办工作人员专门负责信息发布，办公室主任

及分管领导对发布信息进行审核、签发，保证了信息发布的及时、准确、规范、完整。

**3. 强化宣传，营造氛围。**把抓好政府信息公开的学习培训作为开展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抓手，组织全体镇干部认真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增强干部政府信息公开意识。及时在便民服务大厅摆放宣传资料，加大宣传力度。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1. 网站更新情况。**本年度网站累计更新 144 条，更新频率为每周至少更新 1 次，更新内容包括重点工作、涉农补贴、社会救助、“三公经费”等各方面。

**2. 政务新媒体更新情况。**2021 年度累计推送各类信息 1104 条次，其中政务微信公众平台推送 436 条次，政务微博推送 668 条次，进一步拉近群众与政府的距离，提升政务公开关注度，让更多群众了解政府、支持政府工作。

**3. 政务公开专区。**查询机后台更新政务信息 144 条；9 个村（居）查询机后台共计更新信息 97 条。

**4. 公开栏使用情况。**本年度共公开社会救助、乡村振兴、征兵、残疾人补贴、低保、社保等信息 32 份，满足了群众日常办事需求，加强了政府职能公开，便民功能更加凸显。

#### **（五）监督保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的要求，明确信息公开属性分类及公开范围，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根据文件公开属性准确标注信息公开选

项，严格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标识。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让人民群众全程监督政府行为，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宝丰镇人民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如下几点问题，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人员专业培训频次不够多、内容较单一。二是相关工作人员工作繁重，部分信息公开不及时，未能按照时间节点公开。三是公开内容不全面，重点不突出。公开内容中动态类信息较多，业务相关类信息较少。四是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有待提高，应全力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增加政府工作透明度。

为进一步做好宝丰镇人民政府政务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宝丰镇人民政府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加强学习培训。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二是统一思想，提高能力。相关工作人员要提高统筹协调能力，牢牢把握信息公开的主体和原则、范围和内容、方式和程序，确保信息全面、及时、准确的公开。三是提升政府政务信息公开服务水平。进一步完善和拓展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及形式，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方式、方法，切实加强信息收集、整理和发布工作，提高信息质量、增加信息数量。四是丰富公开渠

道。在通过网站公开的同时，增大宣传栏、公示公开栏、新媒体等渠道的信息公开力度，多形式、多渠道、多层面地接受法律监督、民主监督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努力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